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沪港联合

HONG KONG SHANGHAI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

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1)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要求就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641,882,674，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各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

股東週年大會按股數投票之點票過程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監票。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批准，按股數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之報告書。	293,966,664 (100%)	0 (0%)
2.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2.49港仙。	293,966,664 (100%)	0 (0%)
3.	(a) 重選姚祖輝先生為董事。	293,322,664 (99.78%)	644,000 (0.22%)
	(b) 重選譚競正先生(彼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服務本公司超過九(9)年)為董事。	290,346,662 (98.77%)	3,620,002 (1.23%)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3.	(c) 重選謝龍華先生為董事。	293,966,664 (100%)	0 (0%)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93,966,664 (100%)	0 (0%)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93,902,664 (99.98%)	64,000 (0.02%)
5.	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本公司之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290,306,662 (98.75%)	3,660,002 (1.25%)
6.	授予董事回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293,966,664 (100%)	0 (0%)
7.	擴大第5項決議案之一般授權，從而包括按第6項決議案回購之額外股份數目。	290,306,662 (98.75%)	3,660,002 (1.25%)
由於以上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以上所有決議案皆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姚祖輝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姚祖輝先生、陸佩然女士及劉子超先生（為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徐林寶先生、謝龍華先生及楊榮燊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